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整的进展暨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 年 6 月 5 日，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当代文体”）收到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武汉中院”）送达的《决定书》〔（2023）鄂 01 破 17 号〕，裁定受理天风天睿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并指定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公司破产重整期间的管理人。（详见公告：临 2023-061 号）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2 月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的相关规定，现就公司最近一个月的预重整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进展情况

2023 年 6 月 5 日，武汉中院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s://pccz.court.gov.cn/>）发布了（2023）鄂 01 破 17 号《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通知债权人应在 2023 年 7 月 6 日前向管理人申报债权，并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上午 9 时采取网络方式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详见公告：临 2023-062 号）

2023 年 6 月 12 日，公司收到武汉中院《复函》〔（2023）鄂 01 破 17 号〕、《决定书》〔（2023）鄂 01 破 17 号之一〕，其许可公司在重整期间继续营业，并在管理人的监督下自行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详见公告：临 2023-069 号）

2023 年 6 月 16 日，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关于审理上市公司破产重整案件工作座谈会纪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相关规定，决定公开招募和遴选公司重整投资人。（详见公告：临 2023-072 号）

2023年6月30日，公司重整的意向投资人报名截止。

2023年7月20日，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以网络会议的形式通过“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s://pccz.court.gov.cn>）召开，管理人公示了确认债权、暂缓确认债权以及不予确认债权情况。（详见公告：临2023-088号）

2023年8月4日，意向投资人分别向管理人提交了重整投资方案，后续将由评审委员会通过竞争性遴选的方式评审确定重整投资人，公司也将积极协助管理人推进重整的相关工作，同时将密切关注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3年10月13日，公司、管理人与湖北联投城市运营有限公司、国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久银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详见公告：临2023-098号）

2023年10月18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召开重整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和关于召开出资人组会议通知的公告。（详见公告：临2023-099号、100号）

2023年11月2日，公司重整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出资人组会议审议通过了重整计划涉及的出资人权益调整、债权人获偿等事项的相关议案。（详见公告：临2023-103号、104号）

二、相关风险提示

（一）2023年6月5日，武汉中院裁定受理天风天睿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9.4.1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根据《上市规则》第9.4.13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详见公告：临2023-061号）

（二）公司本次重整可能存在因重整投资人筹措资金不到位等无法按照协议约定履行投资义务的风险。

（三）本次重整中转增股本所涉及的除权（息）相关事宜尚未确定，公司将进一步充分论证，待除权（息）安排明确后将及时发布公告。

（四）由于公司2022年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462,353.82万元，且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2年度审计报告，因此根据《上

市规则》第 9.3.2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由于公司还存在持续经营、违规担保以及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等问题，因此根据《上市规则》第 9.8.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即使公司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如公司出现《上市规则》9.3.11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详见公告：临 2023-048 号）

（五）若本次重整得以实施完成，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预计将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可能变更为联投城运，公司实际控制人可能变更为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重整投资协议》的具体实施相关内容最终以武汉中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为准。

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情况并根据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网站及报刊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6 日